

三 明 市 财 政 局
三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
三 明 市 水 利 局

明财（农）指〔2023〕10号

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明
市水利局关于下达省级重点水利项目
第八批前期专项经费的通知

三明市闽江上游防洪工程建设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福建省财政厅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省水利局关于下达省级重点水利项目第八批前期专项经费的通知》（闽财农指〔2022〕113号）精神，经市政府同意，现下达省级重点水利项目第八批前期专项经费2875万元，其中：闽江防洪工程三明段



(二期) 285 万元、福建三明金溪水生态修复与综合治理工程 2590 万元, 款列“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”预算科目。请加强经费使用管理, 及时拨付资金, 加快推进项目前期,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三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

三明市水利局

2023 年 4 月 4 日

三明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3 年 4 月 4 日印发

